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分别以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11名,会议由董事长赵瑞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同意回购并注销3名离职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锁的2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5.80元/股,并考虑员工可能因筹资而承担的借款利率不高于5%的利息。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

董事谢文斌、饶水源、孙海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